

证券代码：603797

证券简称：联泰环保

公告编号：2026-023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6年7月30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建勲先生召集及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共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董事4人），均参与表决，共收到有效表决票7张，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董事认真审议议案并表决后作出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议<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的相关规定，为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和股东回报能力，推动公司投资价值合理反映公司质量，增强投资者信心、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广东联泰环保

股份有限公司上期估值提升计划的评估报告暨新一期估值提升计划》。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上期估值提升计划的评估报告暨新一期估值提升计划》（公告编号“2026-024”）。

特此公告。

广东联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31日